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學校午餐訂購調查通知單

- 一、說明：本校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成立午餐採購評選委員會辦理午餐採購，並委託員生消費合作社辦理訂購事宜。
- 二、對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
- 三、訂餐調查：每學期進行一次訂餐調查，上學期於暑假前(新生在新生始業式時)；下學期於寒假前辦理。
- 四、費用：每餐 60 元乘以用餐天數即總餐費。(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上課日預估 100 天，費用預估 6000 元)
- 五、訂餐繳費：不論訂餐與否皆須填寫本調查通知單回條，於 7 月 10 日(五)前繳交至學務處衛生組。繳費單預定於 8/31(一)開學日發放，請於規定時程前完成繳費並將繳費證明送回印刷室(繳費方式詳見繳費單上說明)。
- 六、用餐管理：開學當日公告訂餐名冊，取餐時應核對並簽名，非訂餐人員請勿取餐。(為減少食物浪費，每日 12:25 且訂餐人員皆完成取餐後，開放聖食共享。)
- 七、加、退、停餐原則：學期中若因下表之項目需加、退、停餐，請洽衛生組辦理，核定後由合作社處理收/退費事宜。(本原則經由 109.6.24 午餐供應委員會會議討論修訂後實施)

項目	原因	辦理方法
個人加訂餐	新進、轉入	視需要親自提出申請後由衛生組通知用餐起始日
個人退餐(至學期末)	離職、轉出	視需要親自提出申請後由衛生組通知退餐起始日
班級活動停餐	畢業餐會、全日班遊	由導師於活動 7 天前提出申請(校外活動請檢附申請表)
公告停課停餐	颱風	若主管機關臨時發布停止上課，由衛生組主動提出停餐
防疫停餐	流行性感冒等傳染病確診	健康中心認定為防疫假之次日起，由衛生組主動提出停餐

※備註 1：素食取餐暨學生備餐區不提供教職員工取餐。

※備註 2：學校午餐採預約制，現場恕不提供零售。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學校午餐訂購調查通知單回條

學生			教職員工	
<input type="checkbox"/> 蒸便當，不訂購學校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親自送便當，不訂購學校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訂購學校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 每週一次飲品：<input type="checkbox"/> 牛乳製品 / <input type="checkbox"/> 豆漿			訂購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input type="checkbox"/> 否(以下免填) ↓ 訂購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每週一次飲品： <input type="checkbox"/> 牛乳製品 / <input type="checkbox"/> 豆漿 取餐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學務處 /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班教室	
班級	座號	家長簽名	職稱/辦公室	
姓名		連絡電話	姓名	